

行政院社會福利推動委員會第八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93年10月18日（星期一）下午2時30分

貳、地點：本院第一會議室

參、主席：游院長兼召集人錫堃

紀錄：邱國光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冊。

伍、主席致詞：略。

陸、會議結論：

報告案

第一案、第七次委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案。

決定：洽悉。

第二案、全國社會福利會議結論分辦表彙整情形報告案。

決定：洽悉。

第三案、行政院社會福利推動委員會「長期照顧制度規劃小組」推動計畫報告案。
（內政部）

決定：

一、洽悉。

二、我國的人口結構正快速邁向高齡化，未來對照顧服務的需求將持續增加，然而隨著社會結構的轉變，家庭成員間彼此照顧支持的功能已不若以往，且照顧所需的費用也帶給一般家庭不小的負擔，亟需政府與民間共同合作因應；目前政府已著手規劃建構我國的長期照顧制度，除研議設計長期照顧服務輸送體系與財務制度，更積極整合發展公、私部門的照顧資源，希望能儘速建構一個完善的社區照顧服務機制，以提供給民眾適足、多元而負擔得起的照顧服務，讓民眾的生活可以過得更好。

三、本案經過傅政務委員的督導協調，對長期照顧制度規劃小組的任務、制度規劃原則、階段工作期程與內容及小組的組成運作等，均已獲致共識，在此要對傅政務委員及參與本案專家學者的辛勞，表示肯定與感謝，請小組按照所定期程積極規劃，並適時將研議的內容及進度向民間團體及社會大眾宣導說明，讓國人瞭解各項推動情形。

四、長期照顧政策的推動落實，除了在制度面有賴小組專家們持續就各環節妥予研議外，尤其應該重視讓社區居民在體認彼此有共同的需求，及凝聚出命運共同體意識的情況下，一起關注及投入照顧服務工作。因此，在制度規劃的同時，也請小組在不牴觸政策研議方向的原則下，思考如何將推動中的相關計畫及方案，參考目前推動照顧服務社區營造工作的成功案例或模式，並結合各項終生學習活動，希望在明(94)年底前就能夠發展完成一套可供各地社區學習推廣的照顧服務運作機制，未來再將此一機制與規劃完成的制度相結合，方能發展出永續、自給自足而具有生命力的照顧服務體系。

五、本項任務攸關國人的福祉，需要行政團隊跨越衛生及社政等相關部門的協力合作來完成，因此，除了內政部蘇部長與衛生署陳署長二位協同召集人，應該持續參與並密切輔助傅政務委員外，未來小組運作時，各有關部會應與小組充分配合，以整體的力量來落實達成，希望政策在95年底完成規劃後即可順利推動實施。本人了解，此時正值行政院組織改造之際，然而即便面對社會福利未來業務可能遭遇轉移的情況，現今的主管部會絕不能稍有鬆懈，尤其內政部兼負整體幕僚作業，投入及協助的程度攸關本案的成敗關鍵，責任重大，應指定次長級人員負責督導協調，全力做好各項工作。

第四案、「落實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與性侵害事件通報及防治工作實施方案」報告案。(內政部)

決定：

- 一、洽悉。
- 二、維護兒童安全是政府提昇兒童人權的首要工作，為防治兒童的虐待、家庭暴力與性侵害事件發生，政府已制定相關法令制度，然而類似事件仍未能杜絕，有些甚至遲至造成重傷害或死亡才被發覺，這不僅顯示國人對兒童保護的觀念有待加強，更突顯民眾在發現兒童遭受不當管教或虐待事件時，未能保持高度的警覺性並立即通報，導致政府的公權力及專業人員的輔導處遇無法及時介入處理。
- 三、目前政府雖已建構完整的「113」通報網絡與保護服務機制，然而此項防治機制仍需仰賴國人的敏感度及立即通報來落實，如果社區居民或專業的教育保育人員能在發現的第一時間立即通報，讓公權力及專業人員介入處理，就能防患未然，讓兒童所受到的傷害降到最低。
- 四、內政部經過與民間團體、專家學者及地方政府多次研商，提出本項方案，不僅強化相關專業人員的認知，也將建立預警系統來辨識兒少虐待的高風險家庭，讓政府的防治作為由「事後救援」轉化為「事前預防」，並透過宣導激勵社區民眾積極發現主動通報，具有正面意義，原則可行，請內政部參考委員意見再予修正後函頒實施，並協調有關機關及督導地方政府落實推動。

討論案

案由、提報「家庭政策」(草案)，請 討論。(內政部)。

決議：

- 一、家庭作為人類社會生活的核心，對個人的發展與社會穩定具有重要的意義與功能，但隨著社會變遷及小家庭的逐漸增多，家庭的功能較傳統薄弱，特別需要國家與社會共同關注，以完整的政策支持各種多元需求的家庭，賦予家庭足以解決問題的資源，持續發揮家庭的功能。
- 二、本項政策的研擬係根據 91 年全國社會福利會議的共同意見，內政部經多次邀集專家學者、相關部會及地方政府代表研商，業已獲致共識，以「支持家庭」作為政策的主軸價值，內容涵括了家庭內及家庭外的多元支持措施，原則可行，請內政部參酌委員意見再予審慎檢視修正完竣後，分行各有關機關積極推動。
- 三、因應目前社會少子化現象，有關王委員慧珠所提「可考量補助雙薪或身心障礙者家庭等的保母費用，並透過保母支持系統給予保母支持，如此對於年輕夫婦可以提供較好的保育環境，以有助提高生育率」之建議，目前內政部已積極研議並預計於明年三月提出人口政策白皮書草案，請內政部將委員所提建議納為進一步討論之議題。

柒、散會(下午四時五十分)